

附件4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乐昌市城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单位负责人：李秀英

填 报 人：连美英

联系电话：0751-5573307

填报日期：

一、部门的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 部门主要职责。

环卫所成立于 1964 年。是财政差额补助二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负责卫生消毒杀虫业务，城区垃圾卫生处理费的收取，门前三包，市容市貌的监察和市区公共厕所监督工作。

2. 纳入预算编制范围下属单位。

无

3. 部门人员编制构成。

单位内设办公室、消杀队、市容监察队。其中在编人员 9 人，合同工 8 人，退休人员 84 人。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整体收入。

部门整体收入由财政按实际支出拨付。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基本完成年度收取城区垃圾处理费收费任务，保障财政非税收入的增加。按照上级部署完成对应的消杀任务，保障市区的防控疫情的工作有条不紊的进行。保障日常工作的运转和人员经费的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基本完成年度收取城区垃圾处理费收费任务，保障财政非税收入的增加。按照上级部署完成对应的消杀任务，保障

市区的防控疫情的工作有条不紊的进行。保障日常工作的运转和人员经费的支出。不断推动组织工作高质量发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较好，全面完成绩效目标任务。

二、自评结论

因单位职能暂时还没有确定，现行的职能是按照单位实际需要而实施的，所以无法按文件实施，导致单位整体绩效偏低；又因疫情影响导致年度计划错乱，但单位的资金整体分配还是按照年初预算执行，资金配置按实际需求分配，基本平衡。

三、绩效分析

为使各项指标的得分情况更清晰，针对涉及的评价指标逐一进行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28分）

1. 预算编制。指标分值18分，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两方面进行考核。

（1）预算编制合理性（5分）。

该项指标考核部门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即从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和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等三个方面进行考查。

（2）预算编制规范性（5分）。

该项指标考核部门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当年度预算编制

的原则和要求。

（3）预算编制规划性（4分）。

该项指标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前瞻性和中期规划，即是否组织和汇总编制本部门管理领域的中期财政规划，研究提出未来三年涉及财政收支的重大改革和政策事项，并测算分年度收支数额。

（4）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该项指标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切实保障中央和省、市、县部署的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资金需求，不留“硬缺口”，优先在本部门预算跨部门相关资金中统筹解决当年新增专项支出需求。

2. 目标设置。指标分值10分，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两方面进行考核。

（1）绩效目标覆盖率（2分）。

该项指标考核部门（单位）设置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占部门（单位）全部项目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目标设置的占比情况。

（2）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指标主要反映评价部门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具体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情况。

（3）绩效指标明确性（4分）。

该项指标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二）预算执行情况（42分）

1. 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22 分，该指标主要从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结转结余率、政府采购执行率、财务合规性和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等五方面进行考核。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3分）。

该项指标是实际支出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2）结转结余率（3分）。

该项指标反映和考核部门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3）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3分）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4）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

该项指标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5）财务合规性（4分）。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资金支出及会计核算规范性。

（6）资金下达合法性（3分）。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无转移支付的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

(7) 预决算信息,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性(4分)。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2. 项目管理。指标分值7分,该指标主要从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管两方面进行考核。

(1) 项目实施程序(2分)。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2) 项目监管(5分)。

该指标反映部门对所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3. 资产管理。指标分值7分,该指标主要从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盘点情况、固定资产利用率等方面进行考核。

(1) 资产配置合规性(2分)。

该项指标反映和考核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情况。

(2) 资产盘点情况(2分)。

本指标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3) 固定资产利用率(3分)。

该项指标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4. 人员管理。指标分值2分,该项指标反映和考核部门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等情况。

5. 制度管理。指标分值 4 分，该项指标反映和考核部门管理制度健全性等情况。

（三）资金使用效益（30 分）

1. 经济性。指标分值 6 分，该指标是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和预算调整率，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成本、“三公”经费、预算的实际控制程度。

2. 效率性。指标分值 9 分，该指标主要从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项目完成及时性等方面进行考核。

（1）重点工作完成率（3 分）。

该项指标反映和考核部门重点项目的落实情况。重点工作完成率是指部门（单位）完成省市民政局年度工作要点，以及市委、市政府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2）绩效目标完成率（3 分）。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的情况。

（3）项目完成及时性（3 分）。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3. 效果性。指标分值 10 分，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产生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主要通过项目资金使用效果的个性指标完成情况反映。

4. 公平性。指标分值 5 分，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5. 加减分项。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省韶表彰各得 1 分，最多得 3 分，本市表彰得 0.5 分，最多得 2 分）。加分项总分为 5 分。

四、主要绩效

完成市区消杀除‘四害’任务，保障疫情常态化防控的同时减少病毒传播的途径。保障单位日常工作运转，提高日常工作效率。

从经济效益上看，各项目的实施使城市更加规划合理，配套设施更加完善，为市民创造良好的生活与工作环境。

从效率性看，消杀工作按实际情况稳步开展，减少市区“四害”造成的影响。

从社会效益上看，通过收取垃圾处理费，提高市民意识和素质，有效改善了城乡生态环境水平，进一步实现了人与自然的和谐。

五、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单位整体的绩效覆盖率不足，因单位是实报实销性报账申请资金模式，导致单位整体预算估计有一定出入。一是绩效管理的引导性作用发挥不足绩效目标为精确体

现决策部署，绩效评价的效用不够；二是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协同性不够，绩效要求在时间紧工作量大的情况下容易降低要求。三是绩效管理部门，责任落实机制不到位，部门主动使用绩效管理工具的动力不足。

六、相关建议

改进意见：希望能早点核定下单位职能，这样有利于单位整体绩效的体现。